

/ 关关雎鸠 /

姚智清



一个喜欢教书、喜欢码字、喜欢弹琴、喜欢画画,喜欢一切有趣事物的大学教师。

/ 爱情笔记 /

维摩



本名王小朋,职业编辑,业余作家,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人,近年开始文学创作。

/ 村夫野语 /

汪天朝



一介村夫,四处漂泊,在洛阳生根发芽。碌碌无为,岁月蹉跎,文字温暖了我、点亮了我。

天人永隔

葛生蒙楚,葳蕤于野。予美亡此,谁与独处?
葛生蒙棘,葳蕤于域。予美亡此,谁与独息?
角枕粲兮,锦衾烂兮。予美亡此,谁与独旦?
夏之日,冬之夜。百岁之后,归于其居。
冬之夜,夏之日。百岁之后,归于其室。

——《诗经·唐风·葛生》

清明,细雨沥沥。坐在屋里,不由得想起前世今生的人,亲了,疏了,远了,近了,来来去去,生生死死,谁长谁短,谁先谁后,都无法预知,更不敢想,若是相亲相爱的一对儿阴阳两隔,另一个该如何独活于世上?

那种痛,剜心。

这时令,似乎更适合读悼人的诗句,于是翻开《葛生》,听着窗外风声雨声,肝肠寸断,泪落如雨。

《诗经》里很多篇都没有题目,只以开篇头两个字来命名,比如《关雎》,比如《葛生》。

“葛生蒙楚,葳蕤于野。”葛是葛藤,葳蕤是杂草,诗歌一开头就为我们描绘了一个野草遍地、藤蔓杂生的场景,就像周杰伦唱的:荒烟蔓草。

这凄凉的场景一定暗合着更为凄凉的心境。

果然,一位素衣女子出现了,她站在荒烟蔓草中痛哭——这荒烟蔓草里埋着她的爱人。

一方棺木,一抔(póu)黄土,一蓑烟雨,我在外头,你在里头,就这样天人永隔,再难相见。她不禁心疼起长眠于此的爱人:今后的日子里,谁来陪你,陪你安睡,陪你到天明?

是谁说:爱到极致是心疼,是不忍?

我不知道女子为什么要“予美亡此,谁与独处”这样的句子连用三遍,那种呼天抢地进着血泪的痛,我无法体会!

记得三毛对荷西说,两个相爱的人,先死的那个是幸福的,因为活着的另一个将不堪思念之苦。而这个先秦女子,刚好就是那个未亡之人。可以想见,在此后的日子里,刻骨的思念是怎样从心里生出牙齿,一口一口撕咬着她的血肉,一天,一年,她必血泪淋漓地活着,在焦灼无依炎热的夏之日,在凄冷如冰漫长的冬之夜,她都要如行尸走肉般熬着,数着日子,只为等到死去的那一天,能够与爱人归葬一处,从此再不分离。

文学中,总有些句子不能触碰,一碰便成内伤。

蒋勋说,一部作品就是一个灵魂对另一个灵魂的诉说。所以我想,两千多年前,那个将自己的心与爱人一起埋葬的苦难的灵魂,她苟活的每一天都是煎熬,只有死去才能得到彻底的解脱。从此,再不必徒然心疼爱人孤独的长眠,再不必熬过那难挨的夏日和冬夜,因为,离开这个生的世界,她将看到自己朝思暮想的爱人。

那一刻,她得救了!

一首《葛生》,绝世深情。其动人的力量不在于辞藻的华丽,而在于痛彻心扉的真情表达。全诗将《诗经》重章复唱的形式运用到了极致,开头“予美亡此”及最后“夏之日,冬之夜”的反复诵唱,将未亡人生的绝望层层推进,而结尾处“百岁之后,归于其室”的坚定,又将死的决绝和爱的坚贞表达得令人唏嘘。

有人说此诗是中国最早的悼亡诗,“不仅知为悼亡之祖,亦悼亡诗之绝唱也。”(朱守亮《诗经评释》)。与它相比,潘安、元稹的悼亡诗,也不过是步其后尘,“不出此诗窠臼”。

莫名的冲动

非典那年,我正在大学读中文。高中时的几个好友已经大专毕业,参加工作,没事就打电话找我踢球喝酒。我兜里没几个钱,饭量却惊人,他们从不嫌弃,到哪儿玩都带上我。别的同学还在苦读,我已经混起了社会,猜枚K歌样样都会。后来非典波及洛阳,形势最严峻那几个月,学校封了校门,进出必须凭证。起初几天,还能从后街翻墙出去,后来保安队加强值守和巡逻,我只好放弃出去鬼混的念头,每天浪荡在宿舍和球场之间,肆意挥霍大好时光。

我又一次开始猛读书,除了在图书馆借阅大部头,还去校园的小店租闲书。金庸古龙温瑞安卫斯理通读了一遍,如果学校再封门俩月,估计琼瑶亦舒席绢之类的我也会试试。有一回上晚自习,宿舍里只剩下我一个人,刚好一本书翻完,灯光惨白,窗外暗夜无声,强烈的孤独感突然笼罩了我。我觉得我不是自己的,从小到大都没有自主做过一件事,任凭外力摆布。这有多悲哀,我不能再这样下去,从这一刻起,我要将自己据为己有。

想到这儿我很兴奋,我从桌子翻出钢笔和信纸,给大专时的女友写了一封长信。我说我想娶她,只要她愿意,我不怕任何阻力。我甚至在信里构想了未来的生活,对自己充满信心。

第二天,我把信发了出去。

几天后,她往我宿舍打电话,听筒里的声音微微颤抖。她说信收到了,她很开心,但是她正在复习考研,如果将来还能在一个城市,我在信里说的事或许可以成真。

后来我明白,人在自由受到限制时,确实会产生许多莫名其妙的冲动。那时候我正处在这样的冲动中,而她是自由的、冷静的、理性的。

几年后我读到乔治·奥威尔的《1984》,当年的感觉再次降临。我不知道温斯顿和裘莉亚之间,到底算不算爱情。或许只是在极权环境下,两个未被驯化的灵魂偶然碰撞在一起,用一种冲动的方式反抗窒息的生活。

如果说温斯顿算得上知识分子,在思想中保持有限自由的话,裘莉亚则完全是野生的,对爱保持着原始的向往。他们的反抗仅限于下半身运动,并没有什么更高的现实诉求,然而,这样两个异类在《1984》所描述的世界里,已经成了规则的破坏者。这本书激发我读了一系列反乌托邦小说,随后又读了很多现代思想家的作品。读了这些回头再去翻以前看不懂的作品,有点拨云见日的意思。

《1984》是我在手机上看完的第一部小说,此前我对电子阅读非常反感。那一年,老婆大人怀上了沐沐,工作单位在一百七十里外的一座小城。她独自一人,饮食起居非常不便。每到周末,我就急匆匆跑到火车站赶火车,再倒公交车跟她会合。一次路途乏味,恰巧又忘记带书,就翻起了手机。小说是我早就下载在手机里的,一直没来得及看,那次一口气看完了。回到洛阳,专门跑到新华书店买了一本。

那会儿新华书店还不打折,我在那里买书很少,所以印象极深。

耩地的曲子

春播,是惬意的抒情小调。

阳光暖得透骨,我半躺在柴火堆上塌蒙着眼,懒得动。妻已经问我好几次了,我不搭理她,她说不走就不走。她其实根本就没事,一副睡惺惺的样子。

躺了半天,我才扛了耩,妻牵了牛,把种子袋搭在牛背上,一前一后下地去了。

耩有泰山之重,压得我透不过气来,没出村就歇了几歇子。不着急,就几遭地。遭是量词,下去上来是一遭。到了地头,我偎在田埂上,吸起了烟。妻也一屁股蹲在草窝里,嗑起瓜子来。牛贪嘴,吭哧吭哧地啃着青草,这时的青草既肥又嫩,散发着清香。牛尾巴一翘老高,又忽地猛甩下来,柔韧优美。

春地比蛋糕都虚,在自然状态下,耩腿儿就快进去完了,提着走还不浅哩。起初有点儿生,摸不住劲儿。驴病不犯马病犯,刚上好了耩铧,没走几步,便见牛走了耩不走,唉,套绳又断了。耩(jiǎng)着耩着咋没了动静哩,耩锤掉了!

耩锤其实就是个砖头蛋子,或小铁块,重量恰到好处,拨得动,也灵活,属于特制品冷门货,正用它你说上哪儿找?我回家折腾了好一阵子才弄到。磨磨蹭蹭地系好了耩锤,刚有了感觉,牛却不走了,只见它嗷嗷嗒嗒地屙了一座山;刚掉了头,牛又纹丝不动,便见它哗哗啦啦地尿了老半晌,冲出一个坑。

我提起耩还未拐弯,妻竟自己卸了套,头也不回地走了。喂,你,你干啥哩,我扭头一看,耩完了。

夏播,是令人心慌意乱的的士高。

刚麦罢,可能与抢收麦子同时进行,已经精疲力尽,刚好下了一犁深的墒。不用吩咐,吃完饭一抹嘴,谁都晓得该去干啥。

扛着耩吭哧哧到地里,套上牛添上种子,气都没喘过来就说走,耩便咣当咣当如骤雨点般急促地响起来。上来耩还没扎稳,帮耩的人和牛已经走了,下去耩一提就拐弯了,帮耩的人和牛还没走到位置上。走到半路就有泡尿,硬憋了一晌。鞋被泥巴沾掉了,没空提,只好吧嗒吧嗒地趿拉着;裤带松了,裤子拖拉到屁股尖上,想紧上,可惜没有三只手。人催得紧,牛走得快;牛蹄抬得疾,人摇耩摇得急,耩声也分不出个儿。刚看见他在东地,一会儿他又在西地,出村时两个人背向而行,回来又是头碰头。

牛屙着走着,走着尿着,嘴喷白沫,喘着粗气,汗淋漓的。下去时得狠狠地牵着鼻子,用鞭子猛抽,上来时它自己就慌慌张张的,想回家哩。人也撵不上趟了,真该歇会儿了,定神看,只见田野里庄稼人都在埋头播耩,播耩期盼,播耩美好,播耩生生不息。

秋播,是古典的高山流水。

犁耙过的田野一马平川,只等着耩冬小麦。都在静等观望,虽然已经过了寒露,都知道该是耩的时候了。待有人在某一天上午开了耩,下午才有两三家开了耩。又哩啦了两天,人们才陆陆续续地耩起来。开耩早的耩完了,开耩晚的正在耩,早茬子耩完了,晚茬子又接上了。

先找界石。一人在上头找,另一人到下头找;找到了在界石上插一根苞谷秆,两点确定一条直线,中间再插上芝麻杆一类的,一条清清楚楚的直线出来了。界线分明,耩地有了依据,谁也不侵犯谁的。

牛倒了沫,也屙了尿了,拉起耩来从容。天高云淡,风清气爽,耩也耩得轻松自如。耩到地当中,停下来扒扒看看,是稀是稠、是深是浅、是弯是直。耩了几遭牛不困人不乏,到了地头也要停下来歇歇。地头搭地头,两个人打了招呼让了烟,坐在地埂上闲聊起来。附近摇耩的声音传来,动听,亲切,悠然。